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任字〔2023〕13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高晶华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高晶华同志任安康市行政学院院长（兼）；

免去张鹏同志安康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职务；

王创同志任市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23年11月3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11 月 3 日印发
